第一案 立法院職權行使法

(一) 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台灣民眾黨黨團、委員楊瓊瓔等20人、委員傅崐萁等52人、委員傅崐萁等52人分別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翁曉玲等16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五條、第二十九條及第四十四條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傅崐萁等52人、委員翁曉玲等16人分別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五條之一、第十五條之二及第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吳宗憲等16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吳宗憲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七條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吳宗憲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吳宗憲等16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五條之一、第十五條之二及第十五條之四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賴瑞隆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五條之二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委員賴士葆等20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增訂部分條文草案」、委員吳宗憲等18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二十五條及第二十六條條文修正草案」及委員翁曉玲等18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【條文對照表】【審查報告】

(二) 本院委員羅智強等31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二十二條、第二十三條及第二十八條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1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三)本院委員羅智強等16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1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四)本院委員呂玉玲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十五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抽出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五)本院委員呂玉玲等16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增訂第二十八條之三及第二十八條之四條文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抽出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六)本院委員鄭天財Sra Kacaw等19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抽出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七)本院委員翁曉玲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抽出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(八)本院委員羅智強等22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二十五條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抽出逕付二讀併案協商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第二案 立法院職權行使法

本院委員李彥秀等17人擬具「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三十一條及第七十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，請審議案。【11-1-12逕付二讀國協】

【關係文書】

第三案 刑法

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傅崐萁等52人擬具「中華民國刑法增訂第五章之一章名、第一百四十一條之一及第一百四十一條之二條文草案」及委員翁曉玲等19人擬具「中華民國刑法增訂第一百四十條之一條文草案」案。

【條文對照表】【審查報告】

第四案 互選院長辦法

本院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報告併案審查委員羅智強等20人擬具「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」、台灣民眾黨黨團擬具「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及第一條之一條文修正草案」及委員魯明哲等24人擬具「立法委員互選院長副院長辦法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」案。

【條文對照表】【審查報告】